

# 宜蘭縣壯圍鄉大福國小資源回收和聚寶屋使用和管理辦法

## 壹、依據：

為配合資源回收再利用與做好垃圾分類工作，以提高全校師生環保意識，落實垃圾分類，建立環保再利用之正確理念，培養學生珍惜有限資源，以杜絕環境污染，維護校園整潔，改善環境品質，特訂校園資源回收和聚寶屋之使用和管理辦法。

## 貳、目標：

1. 落實校內資源回收工作，讓垃圾減量。
2. 讓學生瞭解資源回收可節省資源和能量。
3. 藉由實際操作，讓學生落實到日常生活中 做資源回收及如何分類

## 參、實施辦法：校園垃圾分類：可回收和非回收資源

### 一、可回收資源：如下表

回收項目	回收內容	回收項目	回收內容
1. 鋁罐	含其他鋁製品	8. 玻璃罐	玻璃、玻璃罐等
2. 鐵罐	含其他鐵製品	9. 日光燈	日光燈管
3. 塑膠瓶	含各式飲料	10. 乾電池	各式電池
4. 寶特瓶		11. 光碟片	各式光碟片
5. 紙類	紙張報紙紙板	12. 雜塑	各式塑膠製品
6. 鋁箔包	鋁箔包、新鮮屋、利樂包	13. 舊衣服	
7. 紙容器	紙杯、餐盒	14. 其他	保麗龍、電器用品…等

### 二、非回收垃圾：除上述以外之垃圾均屬非回收垃圾。

## 肆、校園資源回收場處理方式：

1. 可回收資源：由學校提拱各班垃圾桶、回收袋和回收櫃，並貼上分類標籤，放置教室後面，或校園固定地點收集。各班學生收集的鐵罐、鋁罐、塑膠瓶、寶特瓶(塑膠杯蓋及吸管放入一般垃圾，不回收)鋁箔包等，先沖洗乾淨後踩扁或壓扁，紙盒、紙杯請重疊後再放進回收桶，紙板需攤平疊好，不可揉成一團。紙張必需雙面影印或重複使用後才能回收。

每日早上 7:50~8:00 和下午 3:00~3:20 兩個階段時間做回收工作，各班將分類好的資源送至聚寶屋回收處，由學校的兩位環保小義工和環保老師統一協助分類處理，若未處理好，一開始先宣導，再進行勸導，最後再退還拒收等方式，期望每班都能做好分類工作。聚寶屋再於每月一次，請回收廠商到校做資源回收。

2. 不可回收資源：各班每天固定時間將垃圾倒入由學校固定點放置的大垃圾桶內，統一收集後，傍晚放置校門口，直到垃圾車運走，各班的垃圾袋每週更換一次即可。

肆、獎勵辦法：凡回收工作執行良好的班級，取前三名，期末給予獎品以資鼓勵。

伍、本辦法和規則呈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總務主任：

校長：

.